

P108-132

陸、附件

附件一

「中小學課程發展之相關基礎性研究」區塊研究二整合型研究(一)

「中小學社會類課程內涵與取向的研析」

美國第1次諮詢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98年7月20日(星期一)上午10時

地點：臺北市立教育大學公誠樓423室

主席：秦葆琦副研究員、王浩博副研究員 紀錄：李慧娟

出(列)席人員：陳麗華所長，詳如簽到單

壹、主席致詞：

「中小學社會類課程內涵與取向的研析」計畫相關內涵。

貳、討論事項：

提 案：有關「中小學社會類課程內涵與取向的研析」計畫內涵，提請討論。

說 明：

- 一、美國自1994年以來，中小學社會類課程(社會科、歷史科、地理科、公民科等)之特色、課程設計規劃、重要內涵、教學及評量等理論或發展趨勢。
- 二、美國之社會類課程對於臺灣未來在規劃社會類課程之發展方向及具體建議。

決 議：

一、美國社會科的特色

(一) 社會科和歷史、地理、公民等科由不同的單位負責制訂課程標準，其中歷史、地理、公民使用政府的資金，社會科則是民間出資，其負責的單位如下：

1. 社會科：美國社會科協會。
2. 公民科：美國公民教育中心。
3. 地理科：美國地理學會。
4. 歷史科：美國加州大學洛杉磯分校全國學校歷史科教學中心。

(二) 課程標準的內涵如下：

1. 導論
2. 主題/內容

3. 各級教育階段之課程標準及預期表現

4. 課程標準的應用/範例：初級階段（幼稚園至四年級）、中級階段（五至八年級）、高級階段（九至十二年級）

5. 參考資料

6. 附錄

7. 補充資料

*上述係由以下文獻歸納整理出課程標準的內涵：

A. 美國社會科協會著，陳麗華、王鳳敏議(1994)。美國社會科課程標準。台北市：教育部編印。

B. 美國公民教育中心著，單文經譯(1994)。美國公民與政府科課程標準。台北市：教育部編印。

C. 美國地理學會，李薰楓、黃朝恩譯(1997)。生活化地理：1994年美國國家地理科課程標準。台北市：教育部編印。

D1. 美國加洲大學洛杉磯分校全國學校歷史科教學中心編，郭實渝譯(1996)。美國幼稚園～四年級歷史科課程標準：拓展兒童對世界時空的認識。台北市：教育部編印。

D2. 美國加洲大學洛杉磯分校全國學校歷史科教學中心編，劉德美譯(1996)。美國歷史科—世界史國家課程標準：探索通往現在之路。台北市：教育部編印。

D3. 美國加洲大學洛杉磯分校全國學校歷史科教學中心編，郭實渝譯(1996)。美國歷史科國家課程標準：探討美國經驗。台北市：教育部編印。

(三)儘管美國國會於1992年通過「西元2000年教育目標法案」(The Goals 2000: Educate America Act)，明訂部分科目必須訂定全國性課程標準，以利於鼓勵並評量學生的學習成就。這些科目包括：藝術、公民與政府、經濟、英語、外國語文、地理、歷史、數學、體育、科學、及職業教育。社會科雖然未列於上述的指定科目中，但美國全國社會科審議會(National Council for the Social Studies, NCSS)仍於1993年成立課程標準工作小組，致力於全國性社會科課程標準的制訂。而美國教育制度採地方分權制，各州可依據教育法制訂課程基準，次由學區內的教育委員會依據課程基準訂定學區的課程綱要，再由各校依據課程綱要安排具體課程。(劉美慧，1996。美國社會科課程標準之評介。花蓮師院學報，6，頁129-145)

二、對我國未來社會類課程的啟示：

(一) 不同國家的社會科有不同的形式（合科、分科）

1. 美國有社會科，也有分科，歷史科和社會科的戰爭存在已久，歷史科非常強勢（錢尼的夫人所支持）。
2. 英國採分科。
3. 香港有社會科，也有分科，小學是常識科。

4. 我國九年一貫以統整為原則，但是現場的情況是小學合科，中學卻在一本教科書中分科編輯，很難進行統整。基本內容大綱大部分是分科，統整的份量很少。

(二) 課程綱要的合科、分科考量

1. 我國社會科可參考不同國家的類型，在不同的階段實施。如小學採社會科，爭議較小，中學則可採分科。
2. 師資培育機構的結構，對於課程的分合會有很大的影響（小學由教育大學的社會科教育系培育師資，採合科沒有問題，中學由師範大學培育師資，卻都是歷史、地理、公民分科，自然不易進行統整）。但是目前教育部的政策是教育大學不再以師培為唯一的目標，將「社會教育系」轉型分成數個專業科目的系，未來將以師培中心來作師培的主力，會不會失去師培的專業精神？對未來產生不良的影響。
3. 未來若推動 12 年國教，國中不需升學考試，未嘗不是實施統整課程的契機，但還是要有配合的條件，如師資培育。
4. 未來亦可考慮合科與分科的課程綱要同時發展出來，但是分科的教科書亦需審查，所需的審查人力勢必太過龐大，亦是應考量的限制。
5. 將歷史、地理等人文學科視為通識課程，不需要太系統的知識，中學（國中、高中）均可從此角度思考。

三、綱要呈現的形式：

(一) 美國的課程標準包含主題軸、預期表現，後有內容架構，以二、三舉例呈現內容（公民有內容探索），由出版社進行教科書的編輯。老師們對教科書並不是百分之百的依賴一套而已，而是參考許多套教科書，自行設計「教學計畫」。老師的慣性對教科書的影響很大。台灣的老師則完全依賴學校所選的教科書，進行教學，很少自行設計。因此未來可以注意下列幾件事：

1. 課程綱要中宜列出每個主題軸的範例，以利教科書的發展。
2. 課程綱要應以教科書編輯和書商、輔導員為對象，以利其轉化，因現場老師大多數都不會看，只看教科書。
3. 內容與能力指標最好能並存，同時應說明教科書轉化的原則，也可另外出版配套文件，使編書者、審查者都能了解發展教材的途徑。
4. 九年一貫課綱，國中因應基測寫出基本內容大綱，臺灣教師傾向有固定的內容架構，做為依循。較不習慣有彈性的能力指標，會覺得無法掌握教材的內容。

(二) 美國課程綱要的相關著述：美國社會科的分合，可參考：Ronald W. Evans 著，陳巨擘譯（2008）。社會科的戰爭：我們應該教孩子什麼內容？（The Social Studies Wars: What Should We Teach the Children?）巨流圖書公司出版。

四、其他相關事宜：

(一) 明年若進行課程總綱的發展，計畫的組成人員中，綱要以及配套文件都要有人負責，都要在委員會中（甚至審查委員亦要納入），即將課程轉化機制

的人員包含在內。

- (二) 臺灣的問題，對編教科書的人（教師、教授）醜化，不尊重，但其實他們都勞心勞力在做。
- (三) 目前國小教師已逐漸發展出自編教材的能力，可以發展各種教學策略。但是國中老師較本位，無法和其他科的內容做連結，較缺乏創意，總認為要趕進度（兩節的份量要在一節內教完），沒時間，不可行，受到很大的限制。
- (四) 教材原型是基本的，還是理念的？是一般傳統的教學設計？還是多樣化的？
（林煥祥教授提出自然科的參考）
- (五) 後續應有下列的配套：1. 教學設計；2. 師資培育。

參、臨時動議（無）

肆、散會